

2023 军队文职笔试考前 30 分

公共科目 & 法学



华图教育

目 录

第一部分 公共科目.....	1
第一章 基础知识部分.....	1
第一节 时政考点.....	1
第二节 政治考点.....	3
第三节 经济考点.....	10
第四节 人文与社会考点.....	14
第五节 法律考点.....	17
第二章 岗位能力部分.....	20
第一节 言语理解与表达.....	20
第二节 判断推理.....	24
第三节 数量关系.....	28
第四节 资料分析.....	34
第二部分 专业科目.....	39
第一章 法理学.....	39
第一节 法的规范作用.....	39
第二节 法律渊源.....	39
第三节 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	40
第二章 宪法.....	40
第一节 宪法的特征.....	40
第二节 监察委员会.....	40
第三章 行政法.....	41
第一节 行政复议的机关.....	41
第二节 行政诉讼不受理情形.....	42
第三节 行政处罚法.....	42
第四章 民法典.....	43
第一节 总则编.....	43
第二节 物权编.....	43
第三节 合同编.....	44
第四节 人格权编.....	44
第五节 婚姻家庭编.....	44
第六节 继承编.....	45
第七节 侵权责任编.....	45
第五章 刑法学.....	46
第一节 犯罪构成.....	46
第二节 刑罚的种类.....	47
第三节 重点罪名.....	48
第六章 诉讼法学.....	49
第一节 民事诉讼法.....	49
第二节 刑事诉讼法.....	50
第七章 国际法学.....	51
第一节 国籍.....	51
第二节 国际海洋法.....	52



第一部分 公共科目

第一章 基础知识部分

第一节 时政考点

一、二十大概况

2022年10月16日至10月22日上午，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召开。主要内容：

习近平代表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向大会作报告；

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中央委员会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大会通过了关于十九届中央委员会报告的决议、关于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的决议。

二、二十大报告主要内容

1. 大会主题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

2. 三个务必

全党同志务必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务必谦虚谨慎、艰苦奋斗，务必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坚定历史自信，增强历史主动，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更加绚丽的华章。

3. 十年来，我们经历的三件大事

一是迎来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

二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

三是完成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任务，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

4. 跳出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

经过不懈努力，党找到了自我革命这一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确保党永远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

5. 归根到底是两个“行”

实践告诉我们，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归根到底是马克思主义行，是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行。

6. 中国共产党的中心任务

从现在起，中国共产党的中心任务就是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7. 中国式现代化的特色

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

是人口规模巨大的现代化；

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

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

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是走和平发展道路的现代化。

8. 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

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高质量发展，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丰富人民精神世界，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创造人类文明新形态。

9. 牢牢把握五个重大原则

前进道路上，必须牢牢把握以下重大原则：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

坚持发扬斗争精神。

10.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

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

11.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

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

必须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12.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应有之义

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应有之义。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

13. 五个“必由之路”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由之路；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

团结奋斗是中国人民创造历史伟业的必由之路；

贯彻新发展理念是新时代我国发展壮大的必由之路；

全面从严治党是党永葆生机活力、走好新的赶考之路的必由之路。

14. 十年来的成就

国内生产总值：从五十四万亿元增长到一百一十四万亿元

我国经济总量：占世界经济的比重达百分之十八点五，稳居世界第二位

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从三万九千八百元增加到八万一千元

制造业规模、外汇储备：稳居世界第一

谷物总产量：稳居世界首位

交通建设：建成世界最大的高速铁路网、高速公路网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从一万亿元增加到二万八千亿元，居世界第二位

研发人员总量：居世界首位

对外贸易：我国成为一百四十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主要贸易伙伴，货物贸易总额居世界第一。

人均预期寿命：增长到七十八点二岁

第二节 政治考点

一、马克思经典著作

1845年，马克思、恩格斯合作撰写了《德意志意识形态》，第一次比较系统地阐述了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

1848年，马克思、恩格斯合作撰写了《共产党宣言》，它是马克思主义创立的标志。

恩格斯说，《共产党宣言》是“全部社会主义文献中传播最广和最具有国际性的著作，是从西伯利亚到加利福尼亚的千百万工人公认的共同纲领”。

1867年问世的《资本论》是马克思主义最厚重、最丰富的著作，被誉为“工人阶级的圣经”。

二、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体系

1. 马克思主义哲学

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一般规律的学说，坚持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坚持唯物主义自然观和历史观的统一，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是以**实践**的观点为基础，合理地解决了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从而实现了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以及唯物主义认识论和本体论的统一。

2.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提出了**剩余价值理论**，认为劳动的付出没有得到同样的回报，剩余价值被没有付出劳动的“资本”所剥削。

认为，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和产品的社会化必然会导致产生周期性的经济危机，解决的办法只有实行计划经济。

3. 科学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的核心）

阐明生产社会性和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形式之间的矛盾的发展，必然导致社会主义取代资本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取代生产资料私有制，科学地论述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客观规律。

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斗争是现代社会变革的巨大杠杆，无产阶级是作为资产阶级的掘墓人出现的；无产阶级专政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进入无产阶级社会的过渡。

三、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是历史观点的基本问题。

（1）社会存在

社会存在是指构成人类社会的一切存在，就是人类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包括地理环境、人口因素和生产方式**。（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对社会发展起决定作用）

（2）社会意识

1. 社会意识是社会生活的精神生活，是社会存在的总体反映。

2. 社会意识具有相对独立性:

- (1) 社会意识与社会存在发展的不同步性
- (2) 社会意识的发展与经济发展的水平之间具有不平衡性
- (3) 社会意识的发展具有历史继承性;
- (4) 社会意识之间的相互影响和相互作用
- (5) 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能动的反作用。

四、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1. **经济基础**: 是与生产力发展的一定阶段相适应的占统治的生产关系的总和。

2. **上层建筑**: 是指建立在一定经济基础上的社会意识形态以及与之相适应的政治法律制度 and 设施等的总和。包括两个部分:

(1) 政治上层建筑在阶级社会指政治法律制度和设施, 主要包括军队、警察、法庭、监狱、政府机构和政党、社会集团等。在政治上层建筑中, 国家政权居于核心地位, 对其他要素起支配作用。

(2) 观念上层建筑包括政治法律思想、道德、宗教、文学艺术、哲学等意识形态; 意识形态是社会存在的反映, 具有阶级性和独立性。

3. 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 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 (促进作用或阻碍作用), 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

五、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

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是以**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和**以雇佣劳动为基础**的经济制度。

资本主义雇佣劳动制度的形成是以**劳动力成为商品为前提**的。

劳动力成为商品的基本条件:

第一, 劳动者是自由人, 能够把自己的劳动力当做自己的商品来支配。

第二, 劳动者没有别的商品可以出卖, 自由得一无所有, 没有任何实现自己的劳动力所必需的物质条件。劳动力成为商品, 标志着简单商品生产发展到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新阶段。在这一阶段, 资本家与工人的关系, 形式上是“自由”、“平等”的买卖关系, 而实质上是资本主义的雇佣劳动的关系。

在资本主义条件下, **资本家购买的是雇佣工人的劳动力而不是劳动**。劳动是劳动力商品的使用价值, 它本身并不是商品。劳动力商品具有能创造比自身价值大的价值的价值的特点, 正因

为如此，资本家才购买劳动力进行资本主义生产。

六、当代资本主义的新变化

当代资本主义主要是指自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西方发达国家的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其新的变化有：

1. 国家资本所有制形成并发挥重要作用，**法人资本所有制崛起**并成为居主导地位的资本所有制形式。

2. **劳资关系和分配关系**也发生了变化，资本家开始采取一些缓和劳资关系的激励制度：职工参与决策、终身雇佣、职工持股、建立并实施普及化全民化的社会福利制度。

3. 资本家的地位和作用也发生很大变化，高级职业经理成为大公司经营活动的实际控制者，知识型和服务型劳动者的数量不断增加，劳动方式发生了新变化。

4. 在经济调节机制方面，资产阶级国家对经济的干预不断加强。政治制度出现多元化的趋势，公民权利有所扩大，法制建设得到重视和加强，改良主义政党在政治舞台上的影响日益扩大。

七、空想社会主义

1. 空想社会主义的三个历史发展阶段：

16—17 世纪的早期空想社会主义；

18 世纪的空想平均共产主义；

19 世纪初期以圣西门、傅立叶、欧文为代表的空想社会主义是**科学社会主义的直接思想来源**。

2. 空想社会主义的**优点**：

他们认识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制度是一种“历史谬误”、“人世间的祸害”，必须尽快代之以最好的社会制度：

对资本主义旧制度进行了辛辣批判，有着许多击中要害的见解；

对社会主义新制度的描绘，闪烁着诸多天才的火花。

3. 空想社会主义的**缺点**：

空想社会主义者只看到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的命运，却未能揭示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的经济根源；

要求埋葬资本主义，却看不到埋葬资本主义的力量；

憧憬取代资本主义的理想社会，却找不到通往理想社会的现实道路。

八、毛泽东思想的萌芽阶段

1. 时间：1921—1927，从中国共产党的创立到国民革命时期。

2. 代表作：

1925年《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指出：“谁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这个问题是中国革命的首要问题。”。

1926年《国民革命与农民运动》：“农民问题乃国民革命的中心问题”。

1927年《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肯定农民的作用及党领导农民革命的重要性。

九、毛泽东思想的形成阶段

1. 时间：1927—1935，土地革命战争的前、中期。

2. 代表作：

1928年《中国的红色政权为什么能够存在》：提出红色政权存在发展的原因和主客观条件。

1930年《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提出中国革命的历史进程是“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实际上否定了“城市中心论”，确立了要以“乡村为中心”的观念，初步形成了农村包围城市，夺取全国胜利的**革命道路理论**。

1930年《反对本本主义》：党内第一篇反对教条主义、提出思想路线的文献。它已经包含了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三个方面的基本因素。

十、毛泽东思想的成熟阶段

1. 时间：1935—1945，土地革命战争的后期和抗日战争时期。

2. 代表作：

1938年毛泽东在中共六届中全会上作《论新阶段》的报告，**第一次明确提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命题**。

1940年毛泽东发表《新民主主义论》，提出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标志着毛泽东思想的成熟**。

1939年《〈共产党人〉发刊词》提出**三大法宝**的理论体系；提出建立一个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完全巩固的政党，是一项“伟大的工程”；第一次明确提出“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这个根本思想原则。

1941年5月延安整风运动前夕，毛泽东在延安高级干部会议上做《改造我们的学习》的报告。提出反对主观主义是延安整风的最主要任务。主观主义包括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

并对“实事求是”这一概念作出科学解释，或者科学含义。

十一、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性质

新民主主义社会是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转变的过渡性**的社会。

从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 1956 年底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是我国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过渡的时期。这一时期，我国社会的性质是新民主主义社会。新民主主义社会**不是一个独立的社会形态**，而是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转变的**过渡性的社会**，是中国由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走向社会主义的中介和桥梁。

十二、邓小平理论主要内容

1. 社会主义的本质和根本任务

“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

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解放和发展生产力

社会主义的**根本目的**：实现共同富裕。

邓小平曾指出：“社会主义最大的优越性就是共同富裕”。党的十八大报告指出，**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

2. “三个有利于”标准

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是否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

3.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及基本路线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不是泛指任何国家进入社会主义都会经历的起始阶段，而是特指我国因生产力落后、商品经济不发达而必然要经历的特定阶段。这个概念包括两层含义：第一，我国已经进入社会主义社会。第二，我国的社会主义社会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初级阶段。

4. 改革开放

十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 核心要义

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全部理论和实践的鲜明主题，也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

2. 丰富内涵

2021 年 11 月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

决议》用“十个明确”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作了进一步概括。

第一，明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共产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全党必须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第二，明确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总任务**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上，分两步走在本世纪中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第三，明确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第四，明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是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战略布局**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四个全面；

第五，明确**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六，明确**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第七，明确必须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

第八，明确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是建设一支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的人民军队，把人民军队建设成为世界一流军队；

第九，明确中国特色大国外交要服务民族复兴、促进人类进步，推动建设新型国际关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第十，明确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方针，提出**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

第三节 经济考点

一、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产生的历史条件

1. 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生产的社会化与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起来。导致经济危机的周期性爆发，这暴露了资本主义的内在矛盾，为科学揭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本质及其发展趋势提供了现实的可能性。

2. 欧洲三大工人运动掀开了工人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新篇章，三大工人运动虽然最后都以失败而告终。工人运动呼唤科学理论的指导

3. 十九世纪三四十年代的空想社会主义者对资本主义社会做了淋漓尽致的批判，对未来社会提出了许多天才的设想。他们的思想与古典政治经济学的理论成果一同成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直接理论来源。

4. 马克思写作和出版《资本论》，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充满艰辛和斗争的过程。《资本论》的发表，标志着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诞生。

二、劳动力商品

劳动力成为商品也具有商品的二因素：价值和实用价值。

1. 劳动力商品的价值由三个部分组成

- (1) 维持劳动者本人生存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
- (2) 维持劳动者家属的生存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
- (3) 劳动者接受教育和训练所支出的费用。

2. 劳动力商品的使用价值

劳动力是进行生产劳动的能力，它的消费或使用就是劳动，而劳动凝结在商品中则会形成新的价值。

3. 二者关系

劳动力商品使用价值是价值的源泉，并且是大于劳动力自身价值的价值。

劳动力商品具有能创造比自身价值大的价值的价值的特点，正因为如此，资本家才购买劳动力进行资本主义生产。

三、商品的二因素

商品的二因素是指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

1. 内涵

使用价值：商品能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属性。（自然属性）

价值：凝结在商品中的无差别的人类劳动。（社会属性/本质属性）

2. 商品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统一体

① 二者相互依存，共处于商品这个统一体中；

② 使用价值是价值的物质承担者；

③ 使用价值反映了商品的自然属性，而价值反映了人们相互交换劳动的社会属性。因此，二者存在对立的一面，相互排斥。

四、劳动二重性

生产商品的劳动具有二重属性，即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

1. **具体劳动：**是指人们在各种特定的具体形式下所进行的劳动。

具体劳动**创造商品的使用价值**，体现了**劳动的自然属性**，反映的是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

2. **抽象劳动：**抽象劳动是撇开劳动的具体形式的无差别的一般人类劳动。

抽象劳动**形成商品价值**，是**劳动的社会属性**，反映了生产者之间的社会关系。

3. 劳动二重性与商品二因素的关系

生产商品的劳动二重性决定商品的二因素：具体劳动创造商品的使用价值，抽象劳动形成商品的价值。

劳动二重性理论是马克思对政治经济学的重大贡献，它为劳动价值论、剩余价值论和其它一系列理论提供了理论基础，**是理解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枢纽。**

五、剩余价值生产的两种方法

1. 绝对剩余价值

绝对剩余价值是指在必要劳动时间不变的条件下，由于工作日的绝对延长而生产的剩余价值。

2. 相对剩余价值

① 相对剩余价值是指在工作日长度不变的条件下，由于缩短必要劳动时间相应延长剩余劳动时间而生产的剩余价值。

② 相对剩余价值生产是全社会劳动生产率普遍提高的结果。

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是通过个别资本家追逐超额剩余价值而实现的。

六、资本的循环

产业资本在它的循环运动过程中，依次经过三个阶段，与这三个阶段相联系依次采取三种职能形式。

产业资本循环的**第一阶段为购买阶段**。货币在这个阶段已不是一般的货币，而是以货币形态存在的资本即**货币资本**，产业资本家购买到劳动力和生产资料以后，**资本变为生产资本**。

产业资本循环的**第二阶段为生产阶段**。在这个阶段，原来购买的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相结合，生产出商品，**产业资本得到新形态即商品资本**。

产业资本循环的**第三阶段为售卖阶段**。在这个阶段，产业资本家把生产出来的已经包含剩余价值的商品销售出去，换回一定数量的货币。由于它包含剩余价值，因而是**已经发生了价值增值的货币资本**。

七、资本周转

资本周转是指不断重复、周而复始的资本循环过程。**考察资本周转，主要是揭示资本周转速度对剩余价值生产的影响。**

1. 资本周转速度的快慢，影响预付资本的数量（负相关）

在生产规模一定的条件下，**资本周转速度越快，预付资本的数量就越小**，反之就越大。

2. 资本周转速度的快慢，影响年剩余价值的数量（正相关）

在全部预付资本中，只有可变资本才能带来剩余价值。资本周转速度越快，一般来说，可变资本的周转速度也就随之越快，因而一定数量的可变资本就可以发挥越大的作用，剥削越多的劳动力，从而创造越多的剩余价值。

3. 资本周转速度的快慢，影响年剩余价值率的高低（正相关）

年剩余价值率为一年内生产的剩余价值总量和一年内预付的可变资本总量的比率。

资本周转速度越快，年剩余价值率就越高；反之，则年剩余价值率越低。

八、资本主义经济危机

1. 经济危机的实质

在资本主义经济发展过程中，每隔若干年就爆发一次生产相对过剩的经济危机。**经济危机期间最根本的现象和典型特征是商品生产过剩**。其他许多现象，如生产下降、工厂倒闭、工人大量失业等，都是直接或间接地由生产过剩这个根本特征引起的。

经济危机的根本特点是商品生产过剩，但这种过剩并非与劳动者的实际需要相比的生产绝对过剩，而是与劳动者有支付能力的需求相比即与劳动者的货币购买力相比的生产相对过剩。因此，**资本主义经济危机实质上是生产相对过剩的危机**。

2. 经济危机产生的根源

经济危机产生的**根源在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矛盾，即生产的社会化与生产**

资料 私人资本主义占有形式之间的矛盾。当这个矛盾达到十分尖锐化的程度时，就会引起经济危机的爆发。资本主义基本矛盾是经济危机爆发的根源，可通过这个矛盾的具体表现反映出来。

九、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条件

1. 三个“制度”

(1)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中心环节。

(2) 建立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收入分配制度，是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动力机制。

(3) 建立多层次的社会保障制度。这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安全阀和稳定器。

2. 三个“体系”

(1) 建立全国统一开放的市场体系。商品市场、资本市场、劳动力市场是市场体系的最基本内容，是市场体系的三大支柱。

(2) 建立以间接手段为主，完善的宏观调控体系。

(3) 健全和完善法律体系。

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要点

1. 坚持和完善基本经济制度：这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必须把握的根本要求。

2. 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这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必须遵循的基本规律。

3. 坚持增强活力和强化监管相结合：增强活力是搞好国有企业的本质要求，加强监管是搞好国有企业的重要保障，要切实做到两者的有机统一。

4. 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这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必须坚守的政治方向、政治原则。

5. 坚持积极稳妥统筹推进：这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必须采用的科学方法。

十一、社会保障体系的内容和特征

社会保障体系的由社会福利、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优抚和安置等各项不同性质、作用和形式的社会保障制度构成。

1. 社会保险在社会保障体系中居于核心地位，是实现社会保障的基本纲领。

(1) 社会保险的目的是保障被给付者的基本生活需要，属于基本性的社会保障；(2) 社会保险的对象是法定范围内的社会劳动者；(3) 社会保险的基本特征是补偿劳动者的收入损失；(4) 社会保险的资金主要来源于用人单位（雇主）、劳动者（雇员）依法缴费及国家资助和社会募集。

2. 社会福利是社会保障的最高层次，是实现社会保障的最高纲领和目标。

(1) 它的目的是增进群众福利，改善国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它把社会保障推上最高阶段。(2) 社会福利基金的重要来源是国家和社会群体。

3. 社会救助属于社会保障体系的最低层次，是实现社会保障的最低纲领和目标。

(1) 社会救助的目的是保障被救助者的最低生活需要；(2) 社会救助的对象主要是失业者、遭到不幸者；(3) 社会救助的基本特征是扶贫；(4) 社会救助的基金来源主要是国家及社会群体。

4. 社会优抚安置是社会保障的特殊构成部分，是实现社会保障的特殊纲领。

(1) 社会优抚安置目的是优待和抚恤；(2) 社会优抚的对象是军人及其家属；(3) 社会优抚的基本特征是对军人及其家属的优待；(4) 社会优抚的基金来源是国家财政拨款。

第四节 人文与社会考点

一、宗教改革

宗教改革：是指基督教在 16 世纪至 17 世纪经历的一次改革，是一场披着宗教外衣的资产阶级性质的改革。宗教改革是欧洲资本主义发展的一个必然结果，也是基督教发展史上的一个里程碑。

1. 代表人物有马丁·路德、加尔文等人。

2. 马丁·路德宗教改革：

反对罗马天主教会兜售赎罪券，写有九十五条论纲；

其思想的核心是“因信称义”；

其改革是一场在宗教外衣掩饰下发动的反对封建统治和罗马教会神权统治的政治运动。

二、启蒙运动

启蒙运动：是西欧资产阶级在 17—18 世纪为反对封建专制而发起的以宣传理性为中心的运动，宣传自由、平等和民主，是继文艺复兴后的又一次反封建的思想解放运动。

1. 覆盖领域：

覆盖了各个知识领域，如自然科学、哲学、伦理学、政治学、经济学、历史学、文学、教育学等。

2. 代表人物：

英国的霍布斯、洛克；

法国的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伏尔泰、卢梭（《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社会契约论》）、狄德罗（百科全书派）；

德国的康德

三、《独立宣言》和《人权宣言》

1. 《独立宣言》（1776年颁布，宣布美国独立）

向世界宣告北美殖民地与宗主国英国断绝一切隶属关系和政治联系，成立自由独立的国家。表达了北美殖民地人民要求民族独立和民主权利的心声，标志着美国的诞生。

2. 《人权宣言》（1789年颁布，宣告人人平等）

法国大革命时期颁布的纲领性文件，宣称自由、财产、安全和反抗压迫是天赋不可剥夺的人权，阐述了权力分立、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等原则。

四、联合国

1. 联合国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成立的国际组织，是一个由主权国家组成的国际组织。1945年10月24日，在美国旧金山签订生效的《联合国宪章》，标志着联合国正式成立。**1971年中国恢复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

2. **联合国的宗旨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发展国际间以尊重各国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为基础的友好关系；进行国际合作，以解决国际间经济、社会、文化和人道主义性质的问题，并促进对于全体人类的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尊重。

3. **总部设立在美国纽约的联合国总部**，在瑞士日内瓦设有联合国欧洲办事处。联合国共有六种工作语言，分别为英语、法语、俄语、汉语、阿拉伯语和西班牙语。

4. **安全理事会**是联合国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负主要责任的机关，**也是联合国中唯一有权采取行动的机关。**

安理会的五大常任理事国有：**美国、俄罗斯、英国、法国和中国。**

五、《联合国宪章》

《联合国宪章》是**联合国的基本大法**，它既确立了联合国的宗旨、原则和组织机构设置，又规定了成员国的责任、权利和义务，以及处理国际关系、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的基本原则和方法。

1. 1945年2月，**美苏英三国首脑**罗斯福、斯大林、丘吉尔在苏联克里米亚半岛雅尔塔举行会议，发表联合声明，正式决定组建联合国，并定于4月25日在美国旧金山举行“联合国国际性会议”，讨论和制定《联合国宪章》。

2. 《联合国宪章》除序言和结语外，共分**19章111条**，国际法院规约是《联合国宪章》的组成部分。《联合国宪章》于1945年6月26日在旧金山会议上签署，于1945年10月24日正式生效。

3. **中国是第一个在宪章上签字的国家**。董必武代表中国共产党和解放区人民出席了这次会议，并在联合国宪章上签了字。

4. 根据《联合国宪章》规定，安理会表决采取每一理事国一票。对于程序事项决议的表决采取9个同意票即可通过。对于非程序事项或称实质性事项的决议表决，则不仅要求达到9个同意票，还要求“大国一致”，即没有任一常任理事国的否决票。

六、中国经典军事理论和军事历史著作

1. 《孙子兵法》——（中国）孙武

孙武，春秋末期吴国将军，《孙子兵法》是中国古代最著名的兵书，列为《武经七书》之首。《孙子兵法》的问世，标志着独立的军事理论从此诞生，在世界军事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2. 《论持久战》——（中国）毛泽东

《论持久战》是毛泽东于1938年5月至6月在延安抗日战争研究会上的讲演稿。《论持久战》批判了“亡国论”和“速胜论”，对战争的根本问题作了精辟的论述，制订了指导抗日战争的正确路线、方针、政策和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

七、外国经典军事理论和军事历史著作

1. 《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古希腊）修昔底德

伯罗奔尼撒战争是以雅典为首的提洛同盟与以斯巴达为首的伯罗奔尼撒联盟之间的一场战争。作为战争的亲历者，修昔底德详细地记录了伯罗奔尼撒战争事件。《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中注重军事和政治的撰史传统，对欧美军事历史写作有深远影响。

2. 《高卢战记》——（古罗马）恺撒

恺撒在《高卢战记》中以战地指挥官的身份对该战争进行了详细地记载，属于**第一手资料**，体现了当时战争的形态、作战的目的、战争的性质，为后来的军事学者提供了宝贵的素材。

3. 《战争论》——（普鲁士）克劳塞维茨

《战争论》对1789年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以后发生的“拿破仑战争”和欧洲各民族解放战争的丰富历史经验，作出了系统的概括和总结。

提出了“战争无非是政治通过另一种的继续”的著名论断。

《战争论》首次把西方军事思想综合成为一个具有内在联系的理论体系，大大推动了军事科学的建立与发展。

4. 《海权对历史的影响》——（美国）马汉

马汉在《海权对历史的影响》中划时代地提出了“海权”的概念，将控制海洋提高到国家兴衰的最高战略层面。马汉的海权论思想既是对历史的总结，也集中反映了世界主要军事大国对海洋战略地位重要性的认识。自马汉去世以来，两次世界大战以及世界战略格局的变化，已充分验证了海权论的观点。

5. 《制空权》——（意大利）朱里奥·杜黑

首次系统地提出了制空权理论，预言空中战场是未来战争中的决定性战场。《制空权》主要论述了空中战争、空军的组织、制空权、独立航空与辅助航空、军用航空与民用航空等。杜黑根据飞机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运用，第一个比较系统地提出空军建设和作战的理论。

第五节 法律考点

一、法律事实

法律事实，就是法律规范所规定的、能够引起法律关系产生、变更和消灭的客观情况。

依是否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作标准，可以将法律事实大体上分为两类，即**法律事件**和**法律行为**。

1. **法律事件**是法律规范规定的、不以当事人的意志为转移而引起法律关系形成、变更或消灭的客观事实。

2. **法律行为**可以作为法律事实而存在，能够引起法律关系形成、变更和消灭。因为人们的意志有善意与恶意、合法与违法之分，故其行为也可以分为善意行为、合法行为与恶意行为、违法行为。合法行为和违法行为都可以引起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和消灭。

二、著作权的保护

1. 保护的原则

我国对作品实行**自动保护原则**，作者在作品完成时即取得著作权，受法律保护。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凡是**中国公民、法人或者非法人单位**的作品，不论是否发表都享有著作权。外国人、无国籍人的作品根据其作者所属国或者经常居住地国同中国签订的协议或者共同参加的国际条约享有的著作权，受本法保护。

外国人、无国籍人的作品首先在中国境内出版的，依照本法享有著作权。

2. 保护的期限

著作人身权除发表权外，署名权、修改权和保护作品完整权的保护期不受限制。发表权和著作财产权的保护期为作者**终生及死亡后 50 年，截止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

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作品、著作权(署名权除外)由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享有的职务作品，**其发表权和著作财产权的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作品创作完成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但作品自创作完成后 50 年内未发表的，不再给予保护。

视听作品，其发表权的保护期为五十年，**截止于作品创作完成后第五十年的 12 月 31 日。**

三、专利权

1. 专利权的客体

发明专利：是指对产品、方法或者其改进所提出的解决某一特定技术问题的技术方案。

实用新型：是指对产品的形状、构造或者其组合所提出的新的技术方案。

外观设计：是指对产品的整体或者局部的形状、图案、色彩或其组合作出的富有美感的并适用于工业上应用的新设计。

2. 保护期限

发明的期限为 20 年，实用新型的期限为 10 年，外观设计的期限为 15 年。

四、关于劳动合同中试用期的规定

试用期属于劳动合同的约定条款，由当事人确定，但要遵守下列原则：

1. 试用期的时间

劳动合同期限为 3 个月以上不满 1 年的，试用期不超过 1 个月；

劳动合同期限为 1 年以上不满 3 年的，试用期不超过 2 个月；

劳动合同期限为 3 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试用期不超过 6 个月。

2.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或期限不满 3 个月的，试用期不得约定。

3. 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

4. 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

五、国务院的国防职权

国务院领导和管理国防建设事业，行使下列职权：

1. 编制国防建设发展规划和计划；

2. 制定国防建设方面的方针、政策和行政法规；
- 3. 领导和管理国防科研生产；**
- 4. 管理国防经费和国防资产；**
5. 领导和管理国民经济动员工作和人民防空、国防交通等方面的建设和组织实施工作；
6. 领导和管理拥军优属工作和退役军人保障工作；
7. 与中央军事委员会共同领导民兵的建设，征兵工作，边防、海防、空防和其他重大安全领域防卫的管理工作；
8. 法律规定的与国防建设事业有关的其他职权。

六、中央军事委员会的国防职权

中央军事委员会领导全国武装力量，行使下列职权：

1. 统一指挥全国武装力量；
2. 决定军事战略和武装力量的作战方针；
3. 领导和管理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的建设，制定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4. 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5. 根据宪法和法律，制定军事法规，发布决定和命令；
6. 决定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的体制和编制，规定**中央军事委员会机关部门、战区、军兵种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等单位的任务和职责；
7. 依照法律、军事法规的规定，任免、培训、考核和奖惩武装力量成员；
8. 决定武装力量的武器装备体制，制定武器装备发展规划、计划，协同国务院领导和管理国防科研生产；
9. 会同国务院管理国防经费和国防资产；
- 10. 领导和管理人民武装动员、预备役工作；**
- 11. 组织开展国际军事交流与合作；**

第二章 岗位能力部分

第一节 言语理解与表达

考点 1 概括类题

一、判别标志

主要、主旨、主题、核心、中心、概括、强调、表明、复述、意在、想等。

二、解题切入点：

(一) 关联词语

关系	标志词
递进关系（重点在后）	不但……而且……、更、甚至、更重要的是、关键的是、核心的是等
转折关系（重点在后）	然而（而）、不过、其实、实际上、事实上等
因果关系（重点在后）	所以、故而、因此、可见、总而言之、导致、造成、致使、使得、使等
必要条件	应该、应当、务必、除非、必须、需、亟需、亟待
并列关系	同时、也、又、有的……有的……

(二) 行文脉络

总—分—总结构	①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重点）。 ②提出观点—论证观点—重申观点（重点）。
总—分结构	提出观点（重点） —论证观点（分析原因、举例证明、正反论证、援引论证）。
分—总结构	①列举现象— 提出观点（重点） 。 ②提出问题— 解决问题（重点） 。
分—总—分结构	背景铺陈、原因阐释、引用观点— 提出观点、对策（重点） —反面论证、分析原因、举例论证。
分—分结构	并列加和或综合概括。

考点2 细节类题

一、判别标志

下列说法中正确/不正确/错误/符合/不符合文意的一项；

根据上文可以/不能得出。

二、重要考点

偷换范围	易扩大——所有、都、全部；易缩小——没有、无、唯一
偷换程度	不确定——几乎、也许；确定——绝对、总是
偷换对象	省略对象修饰语；更换对象
偷换逻辑	偷换并列关系；必要、充分条件混淆；颠倒因果或强加因果；肯否矛盾
偷换时态	过去时——已、曾经；进行时——现在、着；将来时——将、要
无中生有	无关选项

三、题目变型

- ① 查找原因：原因——因为、由于；结论——因此、所以。
- ② 查找其他：目的——为了、以；作用——能够、用来；途径——通过、依靠。

考点3 连贯类题

题型	提问方式	解题思路
语句衔接	填入横线部分最恰当的句子是	1. 首选形式——关联词语/句式一致 2. 兼顾内容——话题一致/前后呼应
下文推断	作为文章的引言，该文章最有可能谈的是 作者接下来最有可能主要介绍的是	1. 结合文段，重点分析尾句 2. 主题一致 内容连贯 3. 排除前文出现过的内容
语句排序	将下列句子按语序先后排列的最连贯的一项是 将以上 6 个句子重新排列，语序正确的是	1. 从选项入手——确定首句——多数留存/发语结语 2. 回原文分析——内容连贯——关联词语/时间顺序/空间顺序/话题衔接 3. 【发语结语】发语词汇：援引观点、背景铺垫、设问等 非发语词：反面论证（否则、不然、如果不、如果没有等）；补充类表述（当然、也、又等）；指代类表述（这、此等）

		4. 结论类表述/结语词（因此、所以、于是、因而、总之、可见、最终、终于、综上所述等）
--	--	---

考点 4 逻辑填空类

一、判别标志

填入划横线部分最恰当的一项是

二、做题技巧

①感情色彩 ②语意轻重 ③表达风格 ④搭配范围 ⑤语素差异 ⑥关联词语 ⑦语境信息

考点 5 语句表达类

题型	提问方式	解题思路
病句辨析	下列各句中,有/没有语病的一句是	①句子成分搭配不当 ②句子成分残缺或多余 ③语序不当 ④逻辑矛盾 ⑤搭配不当
歧义句辨析	下列语句中有/没有歧义的一句是	①词汇歧义 ②语法歧义: a. 定语修饰指代不清 b. 主谓搭配歧义 c. 语义关系含糊歧义 d. 指代不明歧义 ③语音歧义: a. 语调歧义 b. 轻重音歧义

考点 6 标点符号类

一、判别标志

填入划线处的合适的标点符号是:

下列标点符号使用正确的一项是

二、常见标点符号及使用

标点符号	使用方式
逗号 (,)	①一句话中间的停顿 ②间接的引用,如:曾经记得某人说过

分号（；）	一句话中间的并列分句的停顿
顿号（、）	一句话中间的词或短语的停顿
冒号（：）	①表示下面是引用的话 ②用在总起用句后面，表示提示下文 ③用在总结句前面，表示总结上文
句号（。）	陈述句或语气较缓慢的祈使句完了之后的停顿
问号（？）	用在问句完了之后
感叹号（！）	语气较强的祈使句和感叹句完了之后的停顿（某些感情强烈的反问句后也可使用）
双引号（“”）	①行文中直接引用的话，用引号标示 ②需要着重论述的对象，用引号标示 ③具有特殊含意的词语，也用引号标示
单引号（‘’）	引号里面还要用引号时，外面一层用双引号，里面一层用单引号
括号（）【】[] （）	行文中注释性的文字，用括号标明
破折号形式为“——”	①行文中解释说明的语句 ②话题突然转变 ③声音延长，象声词后用破折号 ④事项列举分承，各项之前用破折号
省略号（……）	①引文的省略，用省略号标明 ②列举的省略，用省略号标明 ③说话断断续续，可以用省略号标示
书名号（《》〈〉）	①歌曲名、书名、篇名、报纸名、刊物名等，用书名号标示 ②书名号里边还要用书名号时，外面一层用双书名号，里边一层用单书名号；少数情况下，出现三层书名号时，最里一层书名号用双书名号 ③注意：书名号与书名号之间不需要任何标点符号 ④不用书名号的情况：专栏名、专题名、丛书、单位等名称不能用；不能视为作品的课程、课题、奖品奖状、商标、证照、组织机构、会议、活动等名称，不应用书名号

第二节 判断推理

考点 1 图形推理

考点	解题思路
位置类	图形 组成元素完全相同 时，优先考虑看位置。位置变化的形式有平移、旋转和翻转三种。
样式类	图形 组成相似 时，优先考虑看样式。样式变化的形式有遍历、运算两种。其中，运算又包含 4 个考点：叠加（包含普通叠加和定义叠加）、相减、求同、求异。
数量类	<p>图形组成不同时，可以考虑数量类。此考点考查形式较多，可以总结为以下 5 种情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点（交点（曲直交点、切点等）、出头点）； ②线（直线、曲线、平行线、一笔画及多笔画）； ③角（锐角、直角和钝角的度数、数量等）； ④面（主要考查封闭面的个数，偶尔涉及面的面积大小，图形中最大与最小面之间的相似性）； ⑤素（元素个数、种类数、部分数）。 ⑥点线角面素的加减乘除运算 <p>主要考查某一个切入点的加减法，偶尔考到两个不同的切入点之间的加减法，比如图形中的交点与图形的封闭面做减法形成规律。</p>
属性类	图形 组成既不相同也不相似 的时候，考虑属性类规律。常见属性有对称性、曲直性、开放封闭性。其中对于对称性的考查方式多样，可以从对称形式、对称轴数量、对称轴方向及对称轴与原图形的关系的方面进行考查。
功能类	题目中通常有 特定的小元素 进行标记时，考虑功能类规律。功能元素可能为以下三种：功能点、功能箭头、功能线。

六面体	<p>①相对面的特性：有且只能看到一个面。</p> <p>②相对面的判定方法：a. 一字型相隔排列；b. Z 字型两端。</p> <p>③相邻面的特性：相对位置保持不变。</p> <p>④相邻面的判定方法：a. 有公共边；b. 一行或一列有四个面，最两端的两个面；c. L 型结构。</p> <p>⑤解题技巧：时针法、箭头法、移面法。</p>
视图	视图主要考查的是立体的三视图，即：主视图、侧视图和俯视图。
截面图	<p>截面图是指用一个平面去截一个多面体，此平面与多面体相交得到的平面图形。</p> <p>【注意】正方体的截面不可能是直角三角形。</p> <p>圆柱的截面不可能是梯形。</p> <p>正四棱锥切不出长方形。</p>

考点 2 定义判断

要想做好定义判断的题目，需要考生注意以下几点：

(1) 考生要想尽快读懂题目，要学会从题目中快速提取“关键信息”，以“关键信息”作为判断依据可以迅速找到题目的突破点。

(2) 针对部分不易理解的定义，结合选项进行分析也是帮助理解定义的一种更有效的方法。

(3) 针对部分题目中的选项进行比较，选出“最适合”的选项，考生要选择的选项可能并非百分之百符合定义，应通过比较排除那些明显违背“关键信息”的选项。

考点 3 类比推理

考点	解题思路
外延关系	<p>①全同：A 就是 B，B 就是 A，二者指代同一事物，通常以古今差异、中外音译、自称他称、雅称和俗称的形式呈现；</p> <p>②并列：分为矛盾关系（如生与死）、反对关系（如苹果与桃子）；</p>

	<p>③包容：分为种属关系（如苹果与水果）、组成关系（如车轮与汽车）；</p> <p>④交叉：有的A是B，有的B是A；</p> <p>⑤全异：A不属于B这一类。</p>
内涵关系	<p>①属性：包含必然属性（如盐与咸）、或然属性（如花与红）；</p> <p>②条件：必要条件（如水与农业）、充分条件（如下雨与地面湿）；</p> <p>③对应：材料、作用（功能）、对象（人物）、理性、顺承、因果。</p>
语法关系	<p>①主谓：如医生与诊断；</p> <p>②动宾：如诊断与病人；</p> <p>③主宾：如医生与病人；</p> <p>④偏正：如鲜艳与花朵。</p>
语义关系	<p>①近义：如愉快与高兴；</p> <p>②反义：如聪明与愚蠢；</p> <p>③比喻象征义：如荆棘象征着困难。</p>

考点4 逻辑判断

题型	解题思路
分析推理	<p>①题干条件确定：优先排除法、最大信息法；</p> <p>②题干条件真假不定：确定信息优先法、代入法。</p>
翻译推理	<p>如果…就，前推后；只有…才，后推前。</p> <p>A且B：全真为真，一假即假；A或B：一真即真，全假为假。</p> <p>逆否定理：肯前必肯后，否后必否前，否前肯后无必然结论。</p> <p>摩根定律：</p> <p>$\neg(A \text{ 且 } B) = \neg A \text{ 或 } \neg B$；</p> <p>$\neg(A \text{ 或 } B) = \neg A \text{ 且 } \neg B$。</p> <p>去括号，分负号，且变或，或变且。</p>
真假推理	<p>常见六组矛盾关系：</p> <p>①A 与 $\neg A$；</p> <p>②所有的A都是B 与 有的A不是B；</p>

	<p>③所有的 A 都不是 B 与 有的 A 是 B;</p> <p>④$A \rightarrow B$ 与 A 且 $\neg B$;</p> <p>⑤ A 且 B 和 $\neg A$ 或 $\neg B$</p> <p>⑥ A 或 B 和 $\neg A$ 且 $\neg B$</p> <p>结论: 矛盾关系中必有一真, 必有一假。</p> <p>常见两组反对关系:</p> <p>①所有的 A 都是 B 与 所有的 A 都不是 B;</p> <p>②有的 A 是 B 与 有的 A 不是 B;</p> <p>结论: 两个“所有”必有一假, 两个“有的”必有一真。</p>
<p>归纳推 理</p>	<p>四大原则:</p> <p>①话题一致原则;</p> <p>②整体优先原则;</p> <p>③从弱原则;</p> <p>④就近原则。</p> <p>三大错误:</p> <p>①偷换概念;</p> <p>②无中生有;</p> <p>③夸大事实。</p>
<p>论证</p>	<p>①因果类论证:</p> <p>论点呈现“因为 A 所以 B”的形态;</p> <p>加强方法: 别无他因、对比实验 (有 A 有 B, 无 A 无 B);</p> <p>削弱方法: 因果倒置 (力度最强)、另有他因、对比实验 (有 A 有 B, 无 A 有 B; 有 A 有 B, 有 A 无 B)。</p> <p>②非因果类论证:</p> <p>论点不存在“因为 A 所以 B”这种因果关系;</p> <p>加强方法: 加强论点、加强论证 (力度最强)、加强论据;</p> <p>削弱方法: 否定论点、否定论证、否定论据;</p> <p>从力度大小划分: 否定论点 > 否定论证 > 否定论据。</p>

考点5 事件排序

本类题目难度较小，考生只要掌握以下几个步骤即可，解题思路如下：

1. 先看选项：根据选项选出可能的首句；
2. 确定首尾：通过比较确定首句，排除部分选项；
3. 寻找逻辑：将除首尾句以外的其他句子根据逻辑进行排序，进而排除选项；
4. 选定答案：排除以上选项后，选定正确选项。

第三节 数量关系

考点1 数字推理

一、整体思路



二、分数数列



三、幂次数列相关知识点

1. 30 以内数的平方：

1	4	9	16	25	36	49	64	81	100
1	1	1	1	2	2	2	3	3	4
21	44	69	96	25	56	89	24	61	00
4	4	5	5	6	6	7	7	8	9
41	84	29	76	25	76	29	84	41	00

2. 10 以内数的立方：

1	8	27	64	125	216	343	512	729	1000
1	2	3	4	5	6	7	8	9	1
4	7	4	25	16	43	12	29	7	000

3. 2、3、4、5、6 的多次方：

2 的 1-10 次幂： 2、4、8、16、32、64、128、256、512、1024

3 的 1-6 次幂： 3、9、27、81、243、729

4 的 1-5 次幂： 4、16、64、256、1024

5 的 1-5 次幂： 5、25、125、625、3125

6 的 1-4 次幂： 6、36、216、1296

四、特殊数列情况



考点 2 数学运算

一、基础计算问题

考点	公式
等差数列	通项公式: $a_n = a_1 + (n-1)d$ 级差公式: $d = \frac{a_n - a_1}{n-1} = \frac{a_n - a_m}{n-m}$ 求和公式: $S_n = \frac{a_1 + a_n}{2} \times n$ =平均数×项数=中位数×项数
等比数列	通项公式: $a_n = a_1 \times q^{n-1}$ (其中 a_1 为首项, q 为公比, $q \neq 1$) 求和公式: $S_n = \frac{a_1 \times (1 - q^n)}{1 - q}$
平方差	$a^2 - b^2 = (a+b)(a-b)$
完全平方	$(a \pm b)^2 = a^2 \pm 2ab + b^2$

二、工程问题

1. 核心公式:

工作总量 = 工作效率 × 工作时间

2. 题型分类:

题型	解题思路
给定时间型	赋工作总量为时间的公倍数; 当题目中给定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完成工作时间时, 一般赋值工作总量为工作时间的公倍数 (或最小公倍数)。
给定效率型	依据效率的比例关系进行赋值; 一般优先寻找效率之间的比例关系进行赋值, 再求工作总量, 最终求出相应结果。
给定人数/机器数	赋值单位效率, 一般赋值每个人或者每台机器的效率为 1

三、行程问题

题型	公式
----	----

基础公式	$S = v \times t$
等距离平均速度	$\bar{v} = \frac{2v_1v_2}{v_1 + v_2}$
流水行船问题	$v_{顺} = v_{船} + v_{水}$ $v_{逆} = v_{船} - v_{水}$
相遇追及问题	$S_{相遇} = (v_1 + v_2) t_{相遇}$ $S_{追及} = (v_1 - v_2) t_{追及}$
比例型行程问题	路程一定，速度与时间成反比；时间一定，路程与速度成正比； 速度一定，路程与时间成正比。

四、经济利润问题

题型	公式解题思路
基本公式	① 利润 = 售价 - 成本 = 成本 × 利润率； ② 利润率 = $\frac{\text{利润}}{\text{成本}} = \frac{\text{售价} - \text{成本}}{\text{成本}} = \frac{\text{售价}}{\text{成本}} - 1$ ； ③ 售价 = 成本 (1 + 利润率) = 定价 × 折扣 (“二折”即售价为定价的 20%)； ④ 总收入 = 单价 × 销售量；总成本 = 成本 × 销售量； 总利润 = 单件利润 × 销售量 = 总收入 - 总成本。
分段收费问题	先找分段点，再分段计算
合买问题	以价格高的部分作为基础量，分析其他部分的折扣。

五、排列组合问题

1. 加法原理和乘法原理

① 加法原理：若完成一件事，可以根据某个条件分为几种情况，各种情况都能独立完成任务，则将多种情况计算出的结果相加，所得的和为完成这件事的种类数。

② 乘法原理：若完成一件事，需要划分成多个步骤依次完成，每个步骤内的任务之间没有交叉，则将每个步骤计算出的结果相乘，所得的积为完成这件事的种类数。

2. 排列与组合的区别：前者与顺序有关，后者与顺序无关。

3. 计算法则

排列公式： $A_n^m = n \times (n-1) \times \dots \times (n-m+1)$
连乘m个

$$A_5^2 = 5 \times 4 \quad A_5^3 = 5 \times 4 \times 3 \quad A_6^3 = 6 \times 5 \times 4 \quad A_5^5 = 5 \times 4 \times 3 \times 2 \times 1$$

组合公式： $C_n^m = C_n^{n-m} = \frac{n \times (n-1) \times \dots \times (n-m+1)}{m \times (m-1) \times \dots \times 1}$

$$C_5^2 = \frac{5 \times 4}{2 \times 1} \quad C_5^3 = \frac{5 \times 4 \times 3}{3 \times 2 \times 1} \quad C_6^3 = \frac{6 \times 5 \times 4}{3 \times 2 \times 1} \quad C_4^4 = \frac{4 \times 3 \times 2 \times 1}{4 \times 3 \times 2 \times 1} = C_4^0$$

4. 方法与技巧

方法	技巧
捆绑法	如果题目要求一部分元素必须在一起，需要先将要求在一起的部分视为一个整体，再与其他元素一起进行处理
插空法	如果题目要求一部分元素不能在一起，则需要先处理其他元素，接下来分析这些元素产生了多少空隙，最后将不能在一起的元素插空到这些空隙里
隔板法	将 N 个相同的東西分给 M 个人，每人至少一个，分法有 C_{N-1}^{M-1} 种

5. 概率问题

考点	解题思路
基本概率	某种情况发生的概率 = $\frac{\text{满足条件的情况数}}{\text{总的情况数}}$
分类概率	某项任务可以在多种情况下完成，则分别求解满足条件的每种情形的概率，然后将所有概率值相加。
分步概率	某项任务必须按照多个步骤完成，则分别求解特定条件下每个步骤的概率，然后将所有概率值相乘。

六、容斥原理

考点	解题思路
两集合问题	$A + B - AB = \text{总数} - \text{都不满足的情况数}$

三集合问题	① $A+B+C-AB-BC-AC+ABC = \text{总数} - \text{都不满足的情况数}$ ② $A+B+C - \text{同时满足两种情况的数} - 2 \times \text{三种情况都满足的情况数}$ $= \text{总数} - \text{都不满足的情况数}$
-------	--

七、时间问题

考点	解题思路
平年与闰年	四年一闰，百年不闰，四百年再闰
星期日期问题	$365/7=52 \cdots 1$ ，每过一个平年，星期增加 1 天；每过一个闰年，星期增加 2 天
年龄问题	每过 N 年，都长 N 岁；两人年龄差保持不变；两人年龄倍数随时间推移变小

八、几何问题

考点	公式
周长	正方形 $C_{\text{正方形}} = 4a$ ；长方形 $C_{\text{长方形}} = 2(a+b)$ ；圆形 $C_{\text{圆}} = 2\pi R$
面积	正方形 $S_{\text{正方形}} = a^2$ ；长方形 $S_{\text{长方形}} = ab$ ；圆形 $S_{\text{圆}} = \pi R^2$ 三角形 $S_{\text{三角形}} = \frac{1}{2}ah$ ；平行四边形面积 $S_{\text{平行四边形}} = ah$ 梯形面积 $S_{\text{梯形}} = \frac{1}{2}(a+b)h$ ；扇形面积 $S_{\text{扇形}} = \frac{n^\circ}{360^\circ} \pi R^2$
表面积	正方体的表面积 = $6a^2$ 长方体的表面积 = $2ab + 2bc + 2ac$ 球体的表面积 = $4\pi R^2 = \pi D^2$ 圆柱体的表面积 = $2\pi R^2 + 2\pi Rh$ 圆柱体的底面积 = $2\pi R^2$ 圆柱体的侧面积 = $2\pi Rh$
体积	正方体的体积 = a^3 ；长方体的体积 = abc ；球的体积 = $\frac{4}{3}\pi R^3 = \frac{1}{6}\pi D^3$ 圆柱体的体积 = $\pi R^2 h$ ；圆锥体的体积 = $\frac{1}{3}\pi R^2 h$

第四节 资料分析

一、公式汇总

表 1 增长率相关考点汇总

	题型特征	计算公式	速算技巧
计 算	1. 增长率 (现期)比(基 期)增长/下降了x%	$\text{增长率} = \frac{\text{增长量}}{\text{基期量}}$ $= \frac{\text{现期量} - \text{基期量}}{\text{基期量}}$ $= \frac{\text{增长量}}{\text{现期量} - \text{增长量}}$ $\text{减少率} = \frac{\text{减少量}}{\text{基期量}}$	①截位直除法 ②特殊分数法(插 值法)
	2. 现期量 已知基期量和增 长率,求现期量	$\text{现期量} = \text{基期量} \times (1 + \text{增长率})$	①乘法估算—放 缩法 ②特殊分数法
	3. 基期量 已知现期量和增 长率,求基期量	$\text{基期量} = \frac{\text{现期量}}{1 + \text{增长率}}$	$\left(\frac{1}{1 \pm r} \right)$ $ \text{增长率} \leq 5\%$ 化除为乘公式法 $\frac{A}{1 \pm r} \approx A \times (1 \mp r)$ (2)若 增长率 >5% ①截位直除法 ②特殊分数法
	4. 间隔增长率 已知第二期相对 于第一期的增长率为 r_1 ,第三期相对于第二 期的增长率为 r_2 ,求	$R = r_1 + r_2 + r_1 \times r_2$	$\left(\frac{1}{1 \pm r} \right)$ $ \text{增长率} \leq 5\%$ $r_1 \times r_2 \text{ 可忽略}$ (2)若 增长率 >5% 乘法估算—放缩 法

	第三期相对于第一期的增长率 R		
	5. 混合增长率 已知部分的增长率和现期量，判定整体的增长率	①十字交叉法 ②一个整体分成几个部分，整体增速介于各部分之间且偏向于基数较大的一侧	
比较	1. 增长率 ① (现期) 与 (基期) 相比, ……增长率超过……%的有几个 ② 增长速度最快的是	$\text{增长率} = \frac{\text{增长量}}{\text{基期量}}$ $= \frac{\text{现期量} - \text{基期量}}{\text{基期量}}$ $= \frac{\text{增长量}}{\text{现期量} - \text{增长量}}$	① 倍数替代 ($\frac{\text{现期量}}{\text{基期量}}$) ② 增量替代 (基期量相差不大) ③ 分数比较 (一看二算三差分)
	2. 基期量 (基期) 时, 以下哪项值最大	$\text{基期量} = \frac{\text{现期量}}{1 + \text{增长率}}$	① 瘦死的骆驼比马大 (分母 $1+r$ 相差不大) ② 分数比较 (一看二算三差分)

表 2 增长量相关考点汇总

	题型特征	计算公式	速算技巧
计算	(现期) 比 (基期) 增长 / 下降了……具体数值 (单位)	$\text{增长量} = \text{现期量} - \text{基期量}$ $= \text{基期量} \times \text{增长率}$ $= \frac{\text{现期量}}{1 + \text{增长率}} \times \text{增长率}$	① 尾数法 ② 截位直除法 ③ 特殊分数法 (增长量计算 $n+1$ 原则, 减少量计算 $n-1$ 原则)
比较	(现期) 比 (基期) 增长 / 下降最多的是	$\text{增长量} = \frac{\text{现期量}}{1 + \text{增长率}} \times \text{增长率}$ (近似为现期量 \times 增长率)	① 大大则大: 现期量大、增长率高, 则增长量大;

			②一大一小看乘积：比较现期量×增长率的大小。
--	--	--	------------------------

表 3 比重相关考点汇总

	题型特征	计算公式	速算技巧
计算	(部分)占/在(整体)的比重为 x%	$\text{比重} = \frac{\text{部分量}}{\text{整体量}}$ $\text{部分量} = \text{整体量} \times \text{比重}$ $\text{整体量} = \frac{\text{部分量}}{\text{比重}}$	①截位直除法 ②特殊分数法 ③乘法估算—放缩法
比较	(部分)占/在(整体)的比重最高的是	$\text{比重} = \frac{\text{部分量}}{\text{整体量}}$	分数比较(一看二算三差分)

表 4 平均数相关考点汇总

	题型特征	计算公式	速算技巧
计算	1. 平均数 给出总数与总个数, 求平均数	$\text{平均数} = \frac{\text{总数}}{\text{总个数}} = \frac{\text{后}}{\text{前}}$	截位直除法
	2. 年均增长量 给出末期量、初期量和相差年数	$\text{年均增长量} = \frac{\text{末期量} - \text{初期量}}{\text{相差年数}}$	①尾数法 ②截位直除法
	3. 年均增长率 给出末期量、初期量和相差年数	$\text{末期量} = \text{初期量} \times (1+r)^n$ (n 为相差年数)	当增长率较小时: $a(1+r)^n \approx a(1+nr)$ 当增长率较大时: 代入排除法

比 较	1. 给出总数与总个数，比较平均数的大小	$\text{平均数} = \frac{\text{总数}}{\text{总个数}}$	分数比较（一看二算三差分）
	2. n 相同时年均增长率大小比较	$\text{末期量} = \text{初期量} \times (1+r)^n$ (n 为相差年数)	转为比较 $\frac{\text{末期量}}{\text{初期量}}$ 的大小

二、常用速算方法回顾

- 尾数法：加减法计算中，若选项与材料精确度一致且选项尾数出现不同的情况时，优先计算尾数。
- 截位舍相同：加减法计算中，若选项与材料精确度不一致，即粗略计算时，考虑截位舍相同。
- 截位直除法：列式之后，通过观察答案选项，若选项首位不同，则对分母从左向右截取前两位处理，第三位考虑四舍五入；若选项首位相同，第二位不同，则对分母从左向右截取前三位处理，第四位考虑四舍五入。
- 特殊分数法：列式之后，通过观察其中是否存在特殊分数，若存在，则把特殊的百分数转换成分数后再进行计算。

分数百分数转化表

分数	百分数	分数	百分数
1/2	50%	1/10	10%
1/3	33.3%	1/11	9.1%
1/4	25%	1/12	8.3%
1/5	20%	1/13	7.7%
1/6	16.7%	1/14	7.1%
1/7	14.3%	1/15	6.67%
1/8	12.5%	1/16	6.3%
1/9	11.1%	1/20	5%

- 分数性质：在进行分数比较时，通过观察分子分母的大小关系，分子相对大且分母相对小的分数值较大。

6. 直除法：分数比较时，通过观察答案选项或被比较数据，若其差距较大，则在分数值量级一致的情况下通过直除商首位或首两位来求得结果或进行相应的比较。

7. 化同法：当两个分数的分子或分母有明显的倍数关系时，将一个数的分子分母同时乘以一个数，以使两个分数的分子或分母变得差不多然后再利用分数性质进行比较的方法。

8. 差分法：分数比较时，其中一个分数的分子、分母均略大于另一个分数，可将分子分母都大的分数称为“大分数”，分子分母都小的分数为“小分数”。“大分数”和“小分数”分子、分母分别做差，得到的差可以写成一个新的分数，为“差分数”，用“差分数”代替“大分数”与“小分数”作比较：①若差分数 $>$ 小分数，则大分数 $>$ 小分数；②若差分数 $<$ 小分数，则大分数 $<$ 小分数。

第二部分 专业科目

第一章 法理学

第一节 法的规范作用

- 1. 指引作用：**是指法对本人行为所起的导向、引路作用。
- 2. 评价作用：**指法律具有判断、衡量他人行为合法与否的评判作用。
- 3. 预测作用：**是指人们根据法律可以预先估计人们相互间将怎样行为以及行为的后果，从而对自己的行为作出合理的安排。
- 4. 教育作用：**是指通过法律的实施，使法律对一般人的行为产生影响。
- 5. 强制作用：**是指法可以通过制裁、约束违法犯罪行为来强制人们遵守法律。

第二节 法律渊源

法律渊源根据是否表现于国家制定的法律文件中的明确条文形式，可以分为正式渊源和非正式渊源。

当代中国法的正式渊源包括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法规、行政规章、特别行政区法、国际条约。

1. 宪法：宪法是国家最高权力机关经由特殊程序制定和修改的，综合性地规定国家、社会和公民生活的根本问题，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的法。

2. 法律：法律是由全国人大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修改、补充、废止的规范性法律文件。

3. 行政法规：行政法规是指由我国最高行政机关即国务院依照法定的权限和程序制定的规范性法律文件，是国家行政机关体系中最高的规范性文件。

4. 地方性法规：是指法定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依照法定的权限，在不同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制定和颁布的在本行政区域范围内实施的规范性文件。

5. 自治法规：是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即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人大制定的与民族区域自治有关的规范性法律文件，包括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后生效；自治州、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报省或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后生效，并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6. 规章：规章包括部门规章和地方人民政府规章。

7. 经济特区法规：是经济特区所在地的省、市的人大及其常委会根据全国人大的授权决

定制定的在经济特区范围内实施的法规。

第三节 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

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军事法规制度体系、军事法治实施体系、军事法治监督体系、军事法治保障体系，其中，军事法规制度体系是以军事法律、军事法规、军事规章为主体，以军事规范性文件 and 基层管理规定为补充的制度规范体系；军事法治实施体系是指军队各级贯彻军事法规制度的一系列方式方法和制度机制；军事法治监督体系主要包括党内监督、层级监督、专门监督、群众监督、社会监督等；军事法治保障体系主要包括军事法治理论、军事法律人才队伍、军事法治文化等建设。

“四个体系”密切联系、相互作用，必须统筹谋划、协调推进，形成科学完备、严密高效的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

第二章 宪法

第一节 宪法的特征

1. 宪法是国家根本法

- (1) 在内容上，宪法规定国家最根本、最重要的问题。
- (2) 在法律效力上，宪法的法律效力最高。
- (3) 宪法在制定和修改程序上，比普通法律严格。

①修改宪法：全国人大；

②宪法修正案提案：全国人大常委会或 1/5 以上的全国人大代表；

③宪法修正案表决：全国人大全体代表的 2/3 以上多数通过。

2. 宪法是公民权利的保障书。

3. 宪法是民主事实法律化的基本形式。

第二节 监察委员会

一、监察委的性质

监察委是监察机关，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司法机关。

二、监察委的产生与任期

1. 国家监察委员会

国家监察委员会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产生，负责全国监察工作，是最高国家监察机关。

国家监察委员会由主任、副主任若干人、委员若干人组成，主任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副主任、委员由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

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每届任期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

国家监察委员会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接受其监督。

2.地方监察委员会

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产生，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监察工作。

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由主任、副主任若干人、委员若干人组成，主任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副主任、委员由监察委员会主任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

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主任每届任期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

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上一级监察委员会负责，并接受其监督。

三、上下级监察委的关系（领导关系）

国家监察委员会领导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的工作，上级监察委员会领导下级监察委员会的工作。

四、监察委的职责

监督	1.对公职人员开展 廉政教育 ； 2.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 监督检查 。
调查	对涉嫌 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 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
处置	1.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 政务处分 决定； 2.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 问责 ； 3.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 移送 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 4.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 提出监察建议 。

第三章 行政法

第一节 行政复议的机关

被申请人	复议机关	说明
县级以上政府部门	同级政府或上一级主管部门	国安机关虽是政府组成部门，但此处除外

省级以下政府	上一级人民政府	如上级无地级市政府，则地区行署也可复议
垂直领导机关	上一级主管部门	海关、金融、外汇管理、国安
省部级单位	原机关自己，审理结构有变化	对复议决定不服可起诉或申请国务院裁决

第二节 行政诉讼不受理情形

1. 国家行为（国防、外交）；
2. 行政法规、规章或者行政机关制定、发布的具有普遍约束力的决定、命令；
3. 行政机关对其工作人员的奖惩、任免等决定；
4. 法律规定由行政机关最终裁决的具体行政行为；
5. 公安、国家安全等机关依照《刑事诉讼法》的明确授权实施的行为；
6. 调解行为以及法律规定的仲裁行为；
7. 不具有强制力的行政指导行为；
8. 驳回当事人对行政行为提起申诉的重复处理行为；
9. 对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权利义务不产生实际影响的行为。

第三节 行政处罚法

一、行政处罚的种类和设定

1. 警告、通报批评；
2. 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3. 暂扣许可证件、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件；
4. 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
5. 行政拘留；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二、当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

1.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
2. 受他人胁迫或者诱骗实施违法行为的；
3. 主动供述行政机关尚未掌握的违法行为的；
4. 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其他应当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的。

三、证据包括：

- 1.书证；
- 2.物证；
- 3.视听资料；
- 4.电子数据；
- 5.证人证言；
- 6.当事人的陈述；
- 7.鉴定意见；
- 8.勘验笔录、现场笔录。

证据必须经查证属实，方可作为认定案件事实的根据。

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据，不得作为认定案件事实的根据。

第四章 民法典

第一节 总则编

一、无效民事行为

1.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实施的；

(1)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年满 18 周岁且精神正常的成年人；16 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

(2)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8 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成年人。

(3)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不满 8 周岁的未成年人；不能辨认自己行为的成年人。

2.行为人与相对人以虚假的意思表示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

3.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民事法律行为；

4.违背公序良俗的民事法律行为；

5.行为人与相对人恶意串通，损害他人合法权益的民事法律行为。

二、可变更、可撤销的民事行为

重大误解、显失公平（包括乘人之危）、欺诈、胁迫

第二节 物权编

一、所有权

所有权是指所有权人对自己的不动产或者动产所依法享有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

权利。

二、用益物权

1.概念：用益物权是指对他人之物所享有的占有、使用和收益的物权。

2.居住权：居住权人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对他人的住宅享有占有、使用的用益物权，以满足生活居住的需要。居住权自登记时设立。

三、担保物权

担保物权包括抵押权、质押权和留置权。

第三节 合同编

1.无因管理：管理人没有法定的或者约定的义务，为避免他人利益受损失而管理他人事务的，可以请求受益人偿还因管理事务而支出的必要费用；管理人因管理事务受到损失的，可以请求受益人给予适当补偿。

2.不当得利：是指无法律上的原因而获得利益，致使他人受损失的事实。返还不当利益，应当包括原物和原物所生的孳息。

第四节 人格权编

人格权是民事主体享有的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姓名权、名称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隐私权等权利。除前款规定的人格权外，自然人享有基于人身自由、人格尊严产生的其他人格权益。

第五节 婚姻家庭编

一、婚姻的效力

1.无效婚姻：（1）重婚。（2）有禁止结婚的亲属关系。（3）未达法定婚龄（男不得早于22周岁，女不得早于20周岁）。

2.可撤销的婚姻：（1）因胁迫结婚的，受胁迫的一方可以向人民法院请求撤销婚姻。请求撤销婚姻的，应当自胁迫行为终止之日起一年内提出。被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当事人请求撤销婚姻的，应当自恢复人身自由之日起一年内提出。（2）一方患有重大疾病的，应当在结婚登记前如实告知另一方；不如实告知的，另一方可以向人民法院请求撤销婚姻。请求撤销婚姻的，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撤销事由之日起一年内提出。

二、夫妻的财产关系

1.夫妻共同财产

(1) 工资、奖金、劳务报酬；(2) 生产、经营、投资的收益；(3) 知识产权的收益；
(4) 继承或赠与所得的财产，但是本法第一千零六十三条第三项规定的除外；(5) 其他应当归共同所有的财产。

2. 夫妻一方财产

(1) 一方的婚前财产；(2) 一方因受到人身损害获得的赔偿或者补偿；(3) 遗嘱或者赠与合同中确定只归一方的财产；(4) 一方专用的生活用品；(5) 其他应当归一方的财产。

三、离婚

1. 离婚申请

自婚姻登记机关收到离婚登记申请之日起三十日内，任何一方不愿意离婚的，可以向婚姻登记机关撤回离婚登记申请。前款规定期限届满后三十日内，双方应当亲自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发给离婚证；未申请的，视为撤回离婚登记申请。

2. 离婚后子女抚养

父母与子女间的关系，不因父母离婚而消除。离婚后，子女无论由父或者母直接抚养，仍是父母双方的子女。离婚后，父母对于子女仍有抚养、教育、保护的权利和义务。离婚后，不满两周岁的子女，以由母亲直接抚养为原则。已满两周岁的子女，父母双方对抚养问题协议不成的，由人民法院根据双方的具体情况，按照最有利于未成年子女的原则判决。子女已满八周岁的，应当尊重其真实意愿。

第六节 继承编

一、法定继承

遗产按照下列顺序继承：(一) 第一顺序：配偶、子女、父母；(二) 第二顺序：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继承开始后，由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第二顺序继承人不继承；没有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的，由第二顺序继承人继承。

二、遗嘱继承

1. 遗嘱的类型：自书遗嘱、代书遗嘱、打印遗嘱、录音录像遗嘱、口头遗嘱、公证遗嘱。

2. 遗嘱的效力：立有数份遗嘱，内容相抵触的，以最后的遗嘱为准。

第七节 侵权责任编

1. 过错责任：指任何人因自身的过错（故意或过失）而侵害他人权益时，应就所造成的损害承担侵权责任。换言之，在法无明文规定的情况下，无过错，则无责任。

2. 过错推定责任：根据法律规定推定行为人有过错，行为人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①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在教育机构受侵害时，教育机构的过错推定责任；②医疗机构的过错推定责任；③非法占有高度危险物中所有人、管理人的过错推定责任；④动物园的过错推定责任；⑤建筑物、构筑物、搁置物、悬挂物等侵权的过错推定责任；⑥堆放物侵权的过错推定责任。

3. 无过错责任原则：是指行为人只要给他人造成损失，不问其主观上是否有过错而都应承担的责任。

①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致人损害的，监护人承担无过错责任；②用人单位的工作人员因执行工作任务致人损害的，用人单位承担无过错责任；③提供个人劳务一方因劳务致人损害的，接受劳务一方承担无过错责任；④饲养的动物致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承担无过错责任；⑤机动车与行人、非机动车驾驶人之间发生交通事故的，机动车一方承担无过错责任；⑥因环境污染致人损害的，污染者承担无过错责任；⑦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损害的，生产者承担无过错责任。

第五章 刑法学

第一节 犯罪构成

一、犯罪主体

1. 自然人

自然人分类	完全无刑事责任能力	限制刑事责任能力	完全刑事责任能力
分类标准	①不满 14 周岁 ②完全不能辨认或控制自己行为的精神病人	①已满 14 不满 16 周岁未成年人； ②尚未完全丧失辨认或控制能力的精神障碍者——可以从轻、减轻。	①16 周岁以上； ②精神正常。
注意事项	《刑法修正案（十一）》将刑事责任年龄调低到最低 12 周岁，并且附加条件为犯故意杀人、故意伤害罪，致人死亡或者以特别残忍手段致	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死亡、强奸、抢劫、贩卖毒品、防火、爆炸、投放危险物质八种行为承担刑事责任。	①未成年人犯罪的，应当从轻、减轻处罚，并且不适用死刑。 ②又聋又哑的人或盲人，可以从减或免。 ③醉酒的人应当负刑事责任。

	人重伤造成严重残疾，情节恶劣，经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追诉的，应当负刑事责任。		
--	---------------------------------------	--	--

2.单位

- (1) **单位犯罪的主体：**包括公司、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团体。
- (2) **单位犯罪的刑事责任：**我国刑法对单位犯罪的处罚以双罚制为主，以单罚制为辅。

二、犯罪的主观方面

1.故意

- (1) 直接故意（明知+希望）
- (2) 间接故意（明知+放任）

2.过失

- (1) 疏忽大意的过失（应当预见而没有预见）
- (2) 过于自信的过失（已经预见到，但轻信能够避免）

三、犯罪客体

犯罪客体，是指刑法所保护的，为犯罪行为所侵犯的社会关系。客体是广义性的，表现为法益，通常是 XX 权。

四、犯罪的客观方面

1.危害行为（作为和不作为）

- (1) **作为：**不当为而为之，即积极的身体表现，如利用自己的四肢，利用物质性工具，利用动物实施，利用自然现象实施，利用他人实施。
- (2) **不作为：**当为而不为，即消极的不作为。指行为人在能够履行自己应尽义务的情况下不履行该义务。

2.危害结果

3.刑法上的因果关系

4.犯罪的时间、地点和方法。

第二节 刑罚的种类

一、主刑

主刑是指只能独立适用的主要刑罚方法。主刑只能独立适用，不能附加适用。

- 1.管制：期限是 3 个月以上 2 年以下，数罪并罚不超过 3 年。判决执行以前先行羁押的，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二日。

2.拘役：期限为1个月以上6个月以下，数罪并罚不超过1年。判决执行以前先行羁押的，羁押1日折抵刑期1日。

3.有期徒刑：期限为6个月以上15年以下，数罪并罚时，有期徒刑总和刑期不满35年的，最高不能超过20年，总和刑期在35年以上的，最高不能超过25年。死缓犯若有重大立功表现，2年期满后减为25年有期徒刑。羁押1日折抵刑期1日。

4.无期徒刑：

5.死刑：死刑只适用于罪行极其严重的犯罪分子。对于应当判处死刑的犯罪分子，如果不是必须立即执行的，可以判处死刑同时宣告缓期2年执行。

(1) 死刑不适用的对象

①犯罪时不满18周岁的人；②审判时怀孕的妇女；③审判时已满75周岁的人。（以特别残忍的手段致人死亡的除外）

(2) 死刑的执行、核准

死刑立即执行的案件，除最高人民法院判决的外，都需要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的，可由高级人民法院核准。

二、附加刑

附加刑是补充主刑适用的刑罚类型。其特点是既可独立适用，又可附加适用。而且，对于同一犯罪和同一犯罪人，依法还可以同时适用不止一个的附加刑。我国的附加刑包括罚金、剥夺政治权利、没收财产以及只能适用于犯罪的外国人的驱逐出境。

第三节 重点罪名

一、危险驾驶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一百三十三条之一将危险驾驶罪作出如下规定：“在道路上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拘役，并处罚金：（1）追逐竞驶，情节恶劣的；（2）醉酒驾驶机动车的；（3）从事校车业务或者旅客运输，严重超过额定乘员载客，或者严重超过规定时速行驶的；（4）违反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定运输危险化学品，危及公共安全的。”

二、交通肇事罪

交通肇事罪是指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因而发生重大交通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依法被追究刑事责任的犯罪行为。

犯罪构成：（1）主体年满16周岁且精神正常；（2）违反交通法规属于故意，但交通肇事本身是过失；（3）后果严重，应追责。

三、抢夺罪

抢夺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乘人不备，公开夺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

四、盗窃罪

概念：盗窃罪，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窃取他人占有的数额较大的财物，或者多次盗窃的行为。

五、抢劫罪

抢劫罪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财物的所有人、保管人当场使用暴力、胁迫或其他方法，强行将公私财物抢走的行为。

以抢劫罪论处的几种情形：①携带凶器抢夺；②犯盗窃罪、诈骗罪、抢夺罪，为窝藏赃物、抗拒抓捕或者毁灭罪证而当场使用暴力或者以暴力相威胁的；③聚众“打砸抢”因而毁坏公私财物的首要分子。

六、贪污罪

贪污罪，指国家工作人员和受国家机关、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委托管理、经营国有财产的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侵吞、窃取、骗取或者以其他手段非法占有公共财物的行为。

七、受贿罪

受贿罪，是指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他人财物，或者非法收受他人财物并为他人谋取利益的行为。

八、滥用职权罪

滥用职权罪，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致使公共财产、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行为。

九、玩忽职守罪

玩忽职守罪，是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严重不负责任，不履行或不正确地履行自己的工作职责，致使公共财产、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行为。

第六章 诉讼法学

第一节 民事诉讼法

一、两审终审制度

一个民事案件经过两级人民法院审理后即告终结。

二、证据的种类

书证、物证、视听资料、电子数据、证人证言、当事人陈述、鉴定意见、勘验笔录。

第二节 刑事诉讼法

一、回避

1.概念：侦查人员、检察人员、审判人员、鉴定人、书记员以及翻译人员等同案件有法定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案件公正处理的关系，不得参加办理该案件或者参与该案件的其他诉讼活动的制度。

2.适用对象

(1) 审判人员：各级人民法院院长（副）、审委会会员、庭长（副）、审判员、助理审判员、其他占行政编制的工作人员、人民陪审员。

(2) 检察人员：各级人民检察院检察官、书记员和司法行政人员。

(3) 侦查人员

(4) 参加诉讼活动的书记员、翻译人员、鉴定人。

***注意：证人、辩护人不用回避。**

3.理由

(1) 是本案当事人或者当事人近亲属的。

*近亲属指夫妻、父母、子女、同胞兄弟姐妹。

*还包括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以及近姻亲。

(2) 本人或者他的近亲属与本案有利害关系的；

(3) 担任过本案的证人、鉴定人、辩护人、诉讼代理人；

(4) 与本案的辩护人、诉讼代理人有近亲属关系的；

(5) 与本案当事人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处理案件的；

(6) 审判人员、检察人员、侦查人员不得接受当事人及其委托人的请客送礼，不得违反规定会见当事人及其委托的人。

(7) 在一个程序中参与过本案工作的人员，不得再参与该案其他程序的处理。

二、强制措施

1.拘传：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和人民法院对未被羁押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依法强制其到案接受询问的一种强制措施。

每次时间不超过 12 小时，不得以连续拘传的形式变相拘禁。

2.取保候审：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和人民法院责令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提出保证人或者缴纳保证金，保证其不会逃避或妨碍侦查、起诉和审判，并随传随到的强制措施。期限最长 12 个月。

适用对象：(1) 可能判处管制、拘役或者独立适用附加刑的。(2) 可能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但是取保候审不致发生社会危险性的。(3) 应当逮捕，但患重疾的，生活不能自理的，或怀孕、哺乳自己不满 1 周岁婴儿的妇女。(4) 羁押期满，案件尚未办结，需要取保候

审的。

3.监视居住：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在刑事诉讼中责令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在一定期限内不得离开指定的区域，并对其活动予以监视和控制的强制措施。期限最长6个月。

适用对象：(1)患有严重疾病，生活不能自理的。(2)怀孕或者正在哺乳自己婴儿的妇女。(3)系生活不能自理的人的唯一扶养人。(4)因案件的特殊需要，监视居住更合适的。(5)羁押期满，案件尚未办结，需要监视居住的。

4.拘留：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在侦查过程中，遇有紧急情况依法临时剥夺某些现行犯或者重大嫌疑分子的人身自由的一种强制措施。只能由公安机关执行。必须出示拘留证。应当在拘留后24小时内进行讯问。

5.逮捕：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和人民法院，为了防止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实施妨碍刑事诉讼的行为，逃避侦查、起诉、审判或者发生社会危险性，而依法暂时剥夺其人身自由的一种强制措施。

对于公安机关移送要求审查批捕的案件，检察院有批准权；自己在侦查及审查起诉中认为应当逮捕的，检察院有决定权。公安机关有专属的逮捕执行权。

第七章 国际法学

第一节 国籍

一、国籍的取得

1.原始取得：根据出生取得国籍（出生取得）

大多数人都是通过这种方式取得国籍。根据出生取得国籍分为：出生地主义、血统主义、出生地与血统相结合主义。世界上大多数国家采用出生地与血统主义相结合的原则。

(1)依出生地：无论父母是哪国人，只要出生在该国的领土内，即自动获得该国国籍，这种原则称为出生地主义。

(2)依血统：不论出生在何地，只要其父母一方为本国人，则子女就获得父母一方或两方的国籍，这种原则称为血统主义。

2.继有取得：通过加入取得国籍

(1)婚姻：一国男子和另外一国女子结婚，如果女子愿意申请，则获得男子所属国的国籍，如女子所属国的法律规定，不允许双重国籍，则女子必须放弃本国国籍才可申请男子所属国的国籍。

(2)收养：一国国民收养无国籍或另一国的儿童，被收养者的国籍会发生改变，或者继续保持收养者的原国籍。

(3) 自愿申请：是指一国国民自愿申请另一国国籍。在入籍条件方面，许多国家都有一定的限制。

二、双重国籍

双重国籍是指一个人拥有两个国家的合法公民身份，也就是拥有两个国家的国籍。

中国不承认中国公民具有双重国籍。(1) 坚持一人一国籍，不允许任何中国公民有双重国籍。(2) 尊重本人意愿，不强制或违背本人意愿选择国籍。(3) 如果中国公民在他国获得他国国籍，则视为自动放弃中国国籍。但有必要时可以恢复中国国籍。

第二节 国际海洋法

海域划分为内水、领海、毗连区、专属经济区、公海、大陆架、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群岛水域等。

领海基线为沿海国家测算领海宽度的起算线。

概念	范围	所属国权利
内水	领海基线向陆一面的海域	完全主权
领海	领海基线以外不超过 12 海里	完全主权，但除例外情况外，不得对外国船舶行使管辖权
毗连区	领海基线以外不超过 24 海里	我国：对安全、财政、卫生、海关、出入境管理行使管制权
专属经济区	领海基线以外不得超过 200 海里	1. 主权权利：开发自然资源和勘探类；2. 管辖权：人工设施的建设、科学研究、环境保护
公海	不包括在内水、领海、专属经济区、群岛水域之内的海域	1. 登临权；2. 紧追权
大陆架	领海基线起不超过 350 海里或 2500 米等深线外不超过 100 海里	1. 沿海国对大陆架享有一勘探开发为目的的主权；2. 其他国家享有在大陆架铺设电缆与管道的权利（线路规划需由我国同意）

第八章 国防法规

一、国防活动的基本原则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奉行防御性国防政策，实行积极防御。
2. 坚持全民国防的原则

- 3.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地建设和巩固国防；
- 4.国家坚持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协调、平衡、兼容发展，依法开展国防活动，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实现富国和强军相统一。

二、基本特征

- 1.体现了党和国家领导国防的一致性；
- 2.体现了我国国防的正义性；
- 3.体现了我国国防的人民性；
- 4.体现了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发展的协调性；
- 5.体现了基本军事法律的综合性。